

考試院第十屆第二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地點：本院傳賢樓十樓會議室

出席者：姚嘉文 陳茂雄 吳泰成 劉興善 許慶復 吳茂雄 吳嘉麗 李慧梅 林玉体

李慶雄 徐正光 邊裕淵 洪德旋 邱聰智 蔡璧煌 蔡式淵 郭光雄 張正修

劉武哲 伊凡諾幹 劉初枝 吳容明 周弘憲

列席者：朱武獻 李逸洋 蔡良文 張國龍 饒奇明 顏秋來 吳聰成 沈昆興 鄭吉男

主席：姚嘉文

秘書長：朱武獻

紀錄：熊忠勇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十七次會議討論事項，考選部函陳「國家考試試題疑義處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條文修正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四日修正發布並函知考選部。

三、業務報告：

(一) 書面報告：

1、奉總統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二日令：「茲修正國家安全局組織法第一條、

第二條、第十一條及第二十條條文，公布之。」暨同年月日令：「茲制定國防部軍備局組織條例，公布之。」等二案，報請查照。

2、考選部函陳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第五批全部科目免試審議經過一案，報請查照。

3、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陳薦任第九職等以上正副主管人員邱碧桃一員請任名冊一案，報請查照。

4、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陳行政院所屬機關簡任第十職等以上人事正副主管人員陳榮宗一員請任名冊一案，報請查照。

(二) 劉部長初枝報告：規劃本部九十二年度工作重點。

(三) 吳部長容明報告：本部九十一年度民意調查「退休新制施行後公務人員自願退休因素之研究」案辦理情形。

(四) 周主任委員弘憲報告：規劃辦理最新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規全國分區宣導說明會。

(五) 李局長逸洋報告：「民選地方行政首長薪給退職撫卹條例」草案研議情形。

張委員正修表示意見：直轄市與縣(市)在法律上並無層級之差異，建議將直轄市長及縣(市)長之薪給退職撫卹標準拉平。

四、朱秘書長武獻報告：本(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本院暨所屬部會九十二年春節團拜，請院會出席人員踴躍參加。

乙、討論事項

一、銓敘部函陳銓審互核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請本院核備後由部會同審計部發布施行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准予備查。

二、考選部函陳請准舉辦九十二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經濟部專利商標審查人員考試暨九十二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另照院長所提請蔡委員璧煌擔任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

丙、臨時動議（無）

散會：十時

主 席 姚 嘉 文